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

闽建筑〔2022〕5号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福建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22年版）》的通知

各设区市建设局，平潭综合实验区交建局：

为规范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活动，省厅委托省建筑业协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分会，根据我省施工招投标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并结合建筑业高质量发展需要，组织编制了《福建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22年版）》（以下简称《标准施工招标文件》），现予印发。

一、《标准施工招标文件》自2022年7月1日起实施，《福建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7年

修订版)》同时停止使用。

二、各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和有关行业协会认真组织学习贯彻《标准施工招标文件》，积极配合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做好系统升级改造工作。

三、各有关使用单位和个人在执行中有何意见建议，请向省建筑业协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分会反映。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2年5月6日

(此件主动公开)